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上影元  
（上海）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 股权协议转让  
给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上影元（上海）文  
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  
资产评估报告

东洲评报字【2023】第 0372 号

（报告书及附件）  
共 3 册 第 1 册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2 日

##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

六、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七、我们与本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八、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委托人应当对其提供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和其他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

九、我们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并对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核查验证，对已经发现的可能对评估结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在本资产评估报告中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但我们仅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价值发表意见，我们无权对它们的法律权属作出任何形式的保证。本报告亦不得作为任何形式的产权证明文件使用。

# 资产评估报告

## (目录)

目录	3
摘要	4
正文	6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6
(一) 委托人	6
(二) 被评估单位概况	7
(三) 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11
(四) 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11
二、 评估目的	12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2
(一) 评估对象	12
(二) 评估范围	12
(三) 委估资产的主要情况	12
(四) 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其他无形资产	13
(五) 被评估单位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18
(六)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19
四、 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19
五、 评估基准日	19
六、 评估依据	19
(一) 经济行为依据	19
(二) 法律法规依据	19
(三) 评估准则依据	21
(四) 资产权属依据	21
(五) 评估取价依据	22
(六) 其他参考资料	22
七、 评估方法	22
(一) 评估方法概述	22
(二) 评估方法的选择	23
(三) 资产基础法介绍	24
(四) 收益法介绍	26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30
九、 评估假设	32
(一) 基本假设	33
(二) 一般假设	33
(三) 收益法评估特别假设	34
十、 评估结论	34
(一) 相关评估结果情况	34
(二) 评估结果差异分析及最终评估结论	35
(三) 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35
(四) 关于评估结论的其他考虑因素	36
(五) 评估结论有效期	36
(六) 有关评估结论的其他说明	36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37
十二、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39
十三、 评估报告日	40
附件	42
<END>	

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上影元（上海）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股权协议转让给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上影元（上海）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  
资产评估报告

东洲评报字【2023】第 0372 号

摘要

特别提示：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为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以下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评估报告正文。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合适的评估方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经济行为所对应的评估对象进行了评估。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委托人：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

被评估单位：上影元（上海）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评估目的：股权转让

经济行为：根据《上影元（上海）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股东会会议决议》及中共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党委会会议纪要，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上影元（上海）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协议转让给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评估对象：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评估范围为被评估单位全部资产及全部负债，具体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负债等。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全部资产合计账面价值13,004,626.92元，负债合计账面价值2,999,958.33元，股东权益10,004,668.59元。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基准日：2022年12月31日

评估方法：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本评估报告结论依据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

评估结论：经评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120,004,668.59元。大

写人民币：壹亿贰仟万肆仟陆佰陆拾捌元伍角玖分。

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评估基准日起壹年内，即有效期截止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如本评估项目涉及国有资产，并按相关规定需履行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核准程序的，本评估报告需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正式使用，且评估结论仅适用于本报告所示经济行为。

特别事项： 无。

以上特别事项可能对本评估结论产生影响，提请评估报告使用人在实施本次经济行为时予以充分关注；此外，评估报告使用人还应关注评估报告正文中所载明的评估假设以及期后重大事项对本评估结论的影响，并恰当使用本评估报告。



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上影元（上海）  
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股权协议转让给上海电影股份有  
限公司涉及的上影元（上海）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  
全部权益价值评估  
资产评估报告

东洲评报字【2023】第 0372 号  
正文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上影元（上海）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股权协议转让给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上影元（上海）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委托人

公司名称：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人1

公司名称：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上海电影”或“委托人1”）

英文名称：Shanghai Film Co., Ltd.

公司地址：漕溪北路595号

法定代表人：王健儿

注册资本：3735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证券代码：601595

经营范围：电影发行、放映管理，设计、制作各类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

电影院线及电影院投资与资产管理,文化方案咨询服务,摄录像设备、音响设备、灯具、工艺美术品的销售,商务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服务,会议服务,票务服务,物业管理,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自有设备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委托人2

公司名称: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集团”或“委托人2”)

英文名称:Shanghai Film(Group)Company

公司地址:漕溪北路595号

法定代表人:王健儿

注册资本:29261.6049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电影、电视故事片、教育片、纪录片、资料片、广告片的制作、洗印、发行、代理、发布及衍生产品开发、销售,组合演出,布景设计制作,服饰道具租赁,影视器材生产、销售、租赁,国内贸易(除专项审批外),影院经营,停车场(库)经营,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 被评估单位概况

公司名称:上影元(上海)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被评估单位”,或者“公司”,或“上影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666号H区(东座)6楼H612

法定代表人:钮怵

成立日期:2022年10月18日

### 1. 公司历史沿革及股东结构

#### (1) 初始成立

上影元(上海)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10月,初始注册资本1,000.00万元,由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及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美影厂”）共同投资设立，股东结构和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	650.00	650.00	65.00%
2	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有限公司	350.00	350.00	35.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截至评估基准日，公司之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 2. 公司概况

上影元成立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系由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及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影厂”）共同投资设立。集团与美影厂以无偿方式向上影元转让部分经典 IP 全部权利独家授权（不含为非独家授权）。授权期 10 年，到期 IP 运营公司可优先续约 10 年。完成该授权后，上影元成为拥有 1,000.0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金及集团与美影厂众多 IP 无形资产运营权的具备独立市场竞争力的版权运营公司。

### 1、美影厂授权给上影元的主要 IP 状况如下：

《大闹天宫》

导演：万籟鸣、唐澄

影片上集于 1961 年 12 月摄制完成，下集于 1964 年 9 月摄制完成。问世后，受到国内外观众的高度赞扬。英国《电影与摄影》杂志发表文章称赞该片是“1978 年在伦敦电影节上最轰动、最活泼的一部电影”；芬兰报界评论：“动画技术在国际动画界是第一流的，它把动画技术最杰出的特点和传统的东方绘画风格结合在一起”；1983 年 6 月，《大闹天宫》在巴黎放映一个月，观众近 10 万人次。法国《人道报》指出：“万籟鸣导演的《大闹天宫》是动画片真正的杰作，简直就象一组美妙的画面交响乐。”《世界报》评论：“《大闹天宫》不但是有一般美国迪斯尼作品的美感，而且造型艺术又是迪斯尼式艺术所做不到的，它完美地表达了中国的传统艺术风格。”

影片于 1962 年 6 月获捷克第十三届卡罗维发利国际电影节短片特别奖，1963 年获第二届《大众电影》“百花奖”最佳美术片奖，1978 年获英国第二十二届伦敦国际电影节最佳影片奖，1980 年获第二次全国少年儿童创作评奖委员会一等奖，1982 年获厄瓜多尔第四届国际儿童电影节三等奖。



### 《小蝌蚪找妈妈》

导演：特伟、钱家骏、唐澄

《小蝌蚪找妈妈》是中国第一部水墨动画，其中的动物造型取自国画大师齐白石的作品《蛙声十里出山泉》。

该片一上映便轰动世界：从瑞士洛迦诺到法国安纳西等电影节，获得荣誉无数。曾获第十四届洛迦诺国际电影节短片银帆奖、第一届《大众电影》“百花奖”最佳美术片奖、法国第四届安纳西国际动画节短片特别奖、第四届戛纳国际电影节荣誉奖、第三届南斯拉夫萨格勒布国际动画电影节一等奖等等。

### 《哪吒闹海》

导演：严定宪、王树忱、徐景达（阿达）

《哪吒闹海》是我国第一部大型彩色宽银幕动画长片，在国内外各大电影节上均获得过多个奖项，1980 年获得大众电影百花奖最佳动画电影奖，1980 年成为第一部在戛纳电影节参展的国产动画，1983 年获得菲律宾马尼拉国际电影节特别奖。

### 《九色鹿》

导演：钱家骏、戴铁郎

根据敦煌莫高窟 257 洞内壁画《鹿王本生》故事改编，具有中国古代佛教绘画的风格。其传奇的故事和唯美画面成为很多人儿童时代的记忆。该片曾于 1986 年在加拿大汉弥尔顿国际动画电影节上获特别荣誉奖。

## 2、集团授权给上影元的主要 IP 状况如下：

### 《巴山夜雨》

《巴山夜雨》是上海电影制片厂出品的剧情片，由吴永刚、吴贻弓执导，李志舆、张瑜主演，于 1980 年上映。该片围绕“文革”中遭到迫害的诗人秋石在被押解过程中发生的故事，反映了“十年动乱”中人民的痛苦遭遇和与“四人帮”所做的斗争。

该片以独特的创作构思和抒情诗般的艺术风格，塑造了具有鲜明个性色彩的人物群像，表现了中国人民在特定历史时期中的美好心灵。石灵、欧阳儒秋、茅为惠、林彬、仲星火、卢青等演员在片中准确地体现了导演的总体艺术构思，以各自出色的表演创造了一群具有不同个性特点的银幕形象，增强了影片的思想、艺术表现力。为电影创作配乐的高田运用具有一定民族特色的音乐语言，较为准确地烘托了人物情绪和环境气

氛。（第一届中国电影金鸡奖评选委员会评）

获奖情况：该片获得第 1 届中国电影金鸡奖、最佳故事片、最佳导演(提名) 吴贻弓 / 吴永刚、最佳编剧 叶楠、最佳男主角(提名) 李志舆、最佳女主角 张瑜  
《日出》

《日出》是上海电影制片厂摄制的剧情片，由于本正执导，方舒主演，于 1985 年上映。该片根据曹禺的同名话剧改编，以 20 世纪 30 年代的天津为背景，讲述青年女性陈白露受社会影响走向堕落，最终因失去新生的希望而自杀的故事。

与原作相比，电影《日出》的悲剧气氛更加浓厚，思想内涵也更深刻，改编者充分利用、发挥了电影艺术时空转换的自由性和表现生活的广阔、丰富性的特点。陈白露的形象在片中得到了充实和丰富，有了更多的侧面，由原作中的贯穿人物成为影片中的主要人物，成为编者艺术透视的焦点。（《电影新作》评）

获奖情况：该片获得第 6 届中国电影金鸡奖、最佳故事片(提名)、最佳编剧 曹禺 / 万方、最佳女配角 王馥荔、第 9 届大众电影百花奖 最佳故事片、最佳女演员 方舒、最佳女配角 王馥荔

上影元的经营办公场所位于上海市漕溪北路 595 号上影广场 C 座 13 楼 02 室，租赁房屋建筑面积为 214.05 平方米，系向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租入，租赁期限自 2022 年 12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2 月 28 日。

### 3.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截止评估基准日，公司资产合计为 1,300.47 万元，负债合计为 300.00 万元，股东权益为 1,000.47 万元。公司的历史年度及基准日资产、负债、财务状况如下表：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1,300.47
负债总计	300.00
所有者权益	1,000.47

项目	2022 年
营业收入	68.49
营业利润	0.28
净利润	0.47

上述数据摘自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次专项审计报告。

上影元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因上影元主要资产系美影厂及集团分别无偿授予的 30 项 IP 知识产权，授予期为 2022 年 10 月份至 2032 年 10 月份，共 10 年，为了更好的反映该等 IP 类知识产权真实的收益状况需要结合其历史年度在美影厂和集团的收益状况综合考虑，因集团授权的 IP 知识产权历史年度暂无收益，因此仅列示美影厂授权的 IP 知识产权模拟的财务状况。

美影厂模拟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3,989.83	5,468.68
负债	3,170.97	3,197.20
所有者权益	818.86	2,271.48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营业收入	5,637.53	6,017.21
营业利润	1,176.38	1,936.83
净利润	882.28	1,452.62

上述数据摘自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阅报告。

###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 1（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与被评估单位均为委托人 2（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委托人 1 拟收购被评估单位 51% 股权。

### （四）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根据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为委托人、相关管理及监管单位，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其他任何第三方均不能由于得到本资产评估报告而成为本资产评

估报告的合法使用人。

## 二、评估目的

根据《上影元（上海）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股东会会议决议》及中共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党委会会议纪要，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上影元（上海）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协议转让给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评估目的是反映上影元（上海）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该经济行为已经获得了上影元（上海）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会的批准。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一）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为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本次拟实施的经济行为为部分股权转让，经与委托人沟通一致确定本次评估对象为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二）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为被评估单位全部资产及全部负债，具体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负债等。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全部资产合计账面价值13,004,626.92元，负债合计账面价值2,999,958.33元，股东权益10,004,668.59元。委托评估范围与拟实施的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评估范围一致。

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业经过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专项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信会师报字[2023]第ZA50098号。审计机构发表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 （三）委估资产的主要情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委估资产主要为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其中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 1.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等组成。

## 2. 无形资产-其他

无形资产-其他系账面未记录的美影厂及集团授权给上影元的独占许可作品及许可商标、普通许可作品及许可商标等，详见“（四）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其他无形资产”。

## 3.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系计提坏账准备引起的所得税暂时性差异。

### （四）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其他无形资产

本次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其他无形资产主要为账面未记录的美影厂及集团授权给上影元的独占许可作品及许可商标、普通许可作品及许可商标等。

#### 1. 美影厂授权无形资产

根据美影厂（甲方，许可方）与上影元（乙方，被许可方）签署的《知识产权许可协议》，授权知识产权主要内容如下：

##### （1）许可作品及商标

详见附件一：独占许可作品及许可商标清单；

附件二：普通许可作品及许可商标清单。

##### （2）许可内容

（2.1）许可权利：甲方将其对许可作品享有的著作财产权（复制权、发行权、表演权、广播权、改编权（不含电影、电视等影视类改编）、翻译权、汇编权、展览权等，不含展映播映权）及许可商标的商标专用权许可给乙方使用。

##### （2.2）许可性质：

（2.2.1）对附件一所列作品及商标给予独占许可含转授权及维权权利（甲方保留1、自营平台的播放权；2、展览权：包括手稿、画稿、照片、影视记录、原创者访谈作品相关之历史资料的展览权；3、为专修学校之教育、招生目的而使用：包括课程研发、教材编写、教学成果展览、招生宣传；4、及其他非商业化使用权利，如公益等）。

（2.2.2）对附件二所列作品及商标给予普通许可含转授权，不含维权权利。

（2.3）许可使用地域范围：全球。

(2.4) 转授权：在本合同约定区域、期限内，乙方对于其享有使用许可作品及许可商标的权利，有权再许可其他方使用；但乙方须保证其分许可方不违反本合同约定、不超出本合同约定的区域、期限、使用方式。

(2.5) 不可转让性：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转让或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转让、赠予、抵押或质押给他人，也不得将其享有的许可作品及许可商标的使用权转让、赠予、抵押或质押给他人。

(2.6) 许可期限：共 10 年，自 2022 年 10 月 18 日起至 2032 年 10 月 17 日止。双方一致确认，许可期限到期后，乙方在同等条件下具有优先续约权。

(2.7) 其他：对于附件一中甲方已对外许可的作品及商标，已签署合同在履行中尚未到期的，双方协议处理，已签署合同尚未开始履行的，全部由甲方转移至乙方履行。

(2.8) 乙方使用或转授权甲方的作品及商标等知识产权，在商业合作方同意的情况下，应尽可能保留甲方之著作权或商标标记：

著作权标记：

完整版：© Shanghai Animation Film Studios Company Limited;

© 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

缩写版：© SAFS

商标标记：上美影®；®；IP 文字标/图形标®（如有）

(3) 许可收益

本许可合同无许可费用，甲方基于本合同许可内容的授权收益按甲方作为乙方股东，按照股比分配方式进行分配。

附件一：美影厂授权许可作品及许可商标（独占许可）

序号	片名	视听作品 (影片、 系列剧)	视听作品中的 形象、道具、 场景设计等美 术元素	视听作品的 剧本、故事 情节、人物 背景设定	音乐 作品	相关商标 (具体商标详 细见附件一 - 商标名称)
1	大闹天宫(含金猴降妖)	有	有	/	有	有
2	葫芦兄弟(含葫芦小金刚)	有	有	有	/	有
3	黑猫警长(含翡翠之星)	有	有	/	有	有
4	哪吒闹海	有	有	有	有	有
5	天书奇谭(精修版)	有	有	有	有	有
6	九色鹿	有	有	/	有	有

序号	片名	视听作品 (影片、 系列剧)	视听作品中的 形象、道具、 场景设计等美 术元素	视听作品的 剧本、故事 情节、人物 背景设定	音乐 作品	相关商标 (具体商标详 细见附件一 - 商标名称)
7	雪孩子	有	有	有	有	有
8	邈邈大王奇遇记	有	/	/	有	有
9	我为歌狂系列	有	有	有	有	有
10	宝莲灯	有	有	有	/	有
11	熊猫百货商店	有	/	/	有	有
12	三个和尚	有	有	有	有	有
13	阿凡提的故事(含阿凡提之奇 缘历险)	有	有	有	有	有
14	山水情	有	/	有	有	有
15	鹬蚌相争	有	/	有	有	有

注：附件一的许可内容不包括手稿、画稿、照片、影视记录、原创者访谈等作品相关之历史资料。

## 附件二：美影厂授权许可作品及许可商标（非独占许可）

序号	片名	视听作品 (影片、系 列剧)	视听作品中的形 象、道具、场景 设计等美术元素	视听作品的剧 本、故事情节、 人物背景设定	音乐 作品	相关商标（具体商 标详细见附件二 - 商标名称）
1	没头脑和不高兴	有	有	/	有	有
2	魔方大厦	有	/	/	有	/
3	中国奇谭	有	有	有	有	有
4	舒克和贝塔	有	有	/	有	有
5	骄傲的将军	有	有	/	有	有
6	超级肥皂	有	有	有	有	有
7	小蝌蚪找妈妈	有	有	有	有	有
8	牧笛	有	/	有	有	有
9	鹿铃	有	/	有	有	有
10	渔童	有	有	有	有	有
11	金色的海螺	有	有	/	有	有
12	猪八戒吃西瓜	有	有	有	有	有
13	狐狸打猎人	有	/	/	有	有
14	猴子捞月	有	有	有	有	有
15	西岳奇童(上下)	有	有	有	有	有

## 2. 集团授权无形资产

根据集团（甲方，许可方）与上影元（乙方，被许可方）签署的《知识产权许可协议》，授权知识产权主要内容如下：

### （1）许可作品及商标

详见附件一：独占许可作品及许可商标清单；

附件二：普通许可作品及许可商标清单。

## (2) 许可内容

(2.1) 许可权利：甲方将其对许可作品享有的著作财产权（复制权、发行权、表演权、广播权、改编权（不含电影、电视等影视类改编）、翻译权、汇编权、展览权等，不含展映播映权）及许可商标的商标专用权许可给乙方使用。

### (2.2) 许可性质：

(2.2.1) 对附件一所列作品及商标给予独占许可含转授权及维权权利甲方保留自营平台的播放权及非商业化使用权利，如公益等），为免歧义，不包含信息网络传播权。

(2.2.2) 对附件二所列作品及商标给予普通许可含转授权，不含维权权利，为免歧义，不包含信息网络传播权。

### (2.3) 许可使用地域范围：全球。

(2.4) 转授权：在本合同约定区域、期限内，乙方对于其享有使用许可作品及许可商标的权利，有权再许可其他方使用；但乙方须保证其分许可方不违反本合同约定、不超出本合同约定的区域、期限、使用方式。

(2.5) 不可转让性：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转让或其在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转让、赠予、抵押或质押给他人，也不得将其享有的许可作品及许可商标的使用权转让、赠予、抵押或质押给他人。

(2.6) 许可期限：共 10 年，自 2022 年 10 月 18 日起至 2032 年 10 月 17 日止。双方一致确认，许可期限到期后，乙方在同等条件下具有优先续约权。

(2.7) 其他：对于附件一中甲方已对外许可的作品及商标，已签署合同在履行中尚未到期的，双方协议处理，已签署合同尚未开始履行的，全部由甲方转移至乙方履行。

## (3) 许可收益

本许可合同无许可费用，甲方作为乙方股东，甲方收益按照股比分配方式进行分配。

附件一：集团授权许可作品及许可商标（独占许可）

序号	片单属性	片名	主创	类型	年份	获奖情况	豆瓣/IMDb 评分
1	独家	日出	导演：于本正 编剧：曹禹、万方	剧情	1985	第 6 届中国电影金鸡奖 最佳故事片(提名)、最佳编剧 曹禹 / 万方、最佳女配角 王馥	7.4/8.1





序号	片单属性	片名	主创	类型	年份	获奖情况	豆瓣/IMDb评分
						荔、第9届大众电影百花奖最佳故事片、最佳女演员 方舒、最佳女配角 王馥荔	
2	独家	天云山传奇	导演：谢晋 编剧：鲁彦周	剧情	1980	第1届中国电影金鸡奖最佳故事片、最佳导演 谢晋、最佳女主角(提名) 王馥荔、最佳编剧(提名) 鲁彦周、第4届大众电影百花奖最佳故事片、	7.9/7.7
3	独家	阿Q正传	导演：岑范 编剧：陈白尘	剧情	1981	第6届大众电影百花奖最佳男演员 严顺开、第2届中国电影金鸡奖最佳服装、第35届戛纳电影节主竞赛单元金棕榈奖(提名) 岑范	8.6/6.9
4	独家	三毛从军记	导演：张建亚 编剧：张建亚 摄影：黄保华	剧情	1992	第13届中国电影金鸡奖最佳导演(提名) 张建亚、最佳男配角 魏宗万、第1届北京大学生电影节最佳影片奖	8.5/7.3
5	独家	少爷的磨难	总导演：吴贻弓 导演：张建亚 编剧：艾明之、斯民三、汉斯·肖格特	剧情	1987		7.3/6.1
6	独家	上海伦巴	导演：彭小莲 编剧：辛显令 摄影：吴士君	剧情	2006	第13届北京大学生电影节最受大学生欢迎男演员 夏雨	6.3/5.8
7	独家	巴山夜雨	总导演：吴永刚 导演：吴贻弓 编剧：叶楠	剧情	1980	第1届中国电影金鸡奖最佳故事片、最佳导演(提名) 吴贻弓 / 吴永刚、最佳编剧 叶楠、最佳男主角(提名) 李志舆、最佳女主角 张瑜	7.7/7.3
8	独家	陈毅市长	总导演：黄佐临 导演：罗毅之、傅敬恭 编剧：沙叶新 摄影：邱以仁 周宰元 美工：徐润 莫少江 作曲：沈利群	剧情	1981		7.0/6.8
9	独家	上海舞女	导演：徐伟杰 编剧：叶丹 摄影：罗勇	剧情	1989		6.6/无
10	独家	阙里人家	编剧：矫健、周梅森、于艾平、杨江； 导演：吴贻弓	剧情/家庭	1992		8.3/7.6
11	独家	青春万岁	编剧：张弦(根据王蒙的同名小说改编)； 导演：黄蜀芹	剧情/家庭	1983		7.3/7.2
12	独家	上海纪事	编剧：震遐 蒋晓勤 张建亚 彭小莲； 导演：彭小莲； 主演：	剧情	1998		5.6/无

序号	片单属性	片名	主创	类型	年份	获奖情况	豆瓣/IMDb 评分
			王亚楠 / 袁泉 / 刘琼				
13	独家	苦恼人的笑	导演: 杨延晋、邓逸民 编剧: 杨延晋、薛靖	剧情	1979		7.8/7.7
14	独家	小街	导演: 杨延晋 编剧: 徐银华	剧情	1981	第2届中国电影金鸡奖 最佳女主角(提名) 张瑜	8.2/7.7
15	独家	庐山恋	导演: 黄祖模 编剧: 毕必成	剧情	1980	第一届中国电影金鸡奖、第四届电影百花奖、改革开放40周年中国十大优秀爱情电影	7.6/7.6

附件二：集团授权许可作品及许可商标（非独占许可）

序号	片单属性	片名	主创	类型	年份	豆瓣/IMDb 评分
1	非独家	春风得意梅龙镇	编剧: 沈嘉禄、高璇、任宝茹; 导演: 李国立; 摄影: 王天麟、关柏煊; 主演: 金士杰、吴倩莲、陈小春、郎雄	喜剧/爱情	1998	6.7/无
2	非独家	等到满山红叶时	导演: 汤化达、于本正 编剧: 高型、罗志明	剧情	1980	7.4/无
3	非独家	午夜两点	导演: 鲍芝芳 编剧: 胡惠英、赵志强、沈耀庭	剧情	1987	7.3/无
4	非独家	对岸的战争	编剧: 阿年、魏微、李弘(执笔) 导演: 李欣	剧情	2008	7.5/无
5	非独家	长恨歌	导演: 关锦鹏 编剧: 杨智深 摄影: 黄炼	剧情	2005	6.6/无
6	非独家	江城奇事	导演: 鲍芝芳 编剧: 赵志强、胡惠英	剧情	1990	8.2/无
7	非独家	子夜	导演: 桑弧、傅敬恭 编剧: 桑弧	剧情	1981	6.9/5.9
8	非独家	蓝色档案	导演: 梁廷铨 编剧: 华永正、孟森辉、石勇	剧情	1980	6.9/无
9	非独家	假女真情	编剧: 房梁; 导演: 武珍年	剧情	1990	6.9/7.1
10	非独家	上海新娘	导演: 史凤和 编剧: 杨展业 摄影: 孙国樑	剧情	1997	7.0/无
11	非独家	极地营救	导演: 张建亚 编剧: 江浩 摄影: 陈善平	剧情	2002	5.0/无
12	非独家	渡江侦察记	导演: 汤化达、汤晓丹 改编: 集体改编, 季冠武、高型	剧情	1974	6.8/无
13	非独家	人约黄昏	导演: 陈逸飞 编剧: 王仲儒	剧情	1995	7.1/6.3
14	非独家	说好不分手	编剧: 费明、阎刚、汪海林; 导演: 傅靖生	剧情	1999	6.0/4.8
15	非独家	拯救爱情	导演: 刘新	剧情	2001	5.8/无

(五) 被评估单位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被评估单位未申报其他表外资产。

#### （六）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本资产评估报告无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情况。

####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本次评估对象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公平交易”是指在没有特定或特殊关系的当事人之间的交易，即假设在互无关系且独立行事的当事人之间的交易。

####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评估基准日是在综合考虑经济行为实施的需要、会计期末资料提供的便利，以及评估基准日前后利率和汇率的变化情况，由资产评估师与委托人协商后确定。

#### 六、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情况具体如下：

##### （一）经济行为依据

1. 中共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党委会会议纪要；
2. 《上影元（上海）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股东会会议决议》；

#####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第六次会议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

4.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6号发布，财政部令第97号修改）；

5.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2008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议第五次通过）；

6. 《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378号，国务院令第709号修订）；

7.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91号）；

8. 《关于印发〈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国资办发[1992]36号）；

9.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号）；

10. 《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号）；

11. 《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委、证监会、财政部令第36号）；

12. 《关于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产权[2009]941号）；

13.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国资发产权[2013]64号）；

14. 《上海市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手册》（沪国资委评估[2018]353号）；

15. 《上海市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沪国资委评估[2019]366号）；

16. 《上海市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核准备案操作手册》（沪国资委评估[2020]100号）；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议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18. 国务院关于废止《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和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691号）；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50号，依据2011年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65号修订）；

20.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第[2016]36号）；

21.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

22.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年第39号）；

23.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第四次修正）；

24.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2020年11月11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次修正）；

25. 其他与评估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

### （三）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8.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9.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0.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
11.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12.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13. 《知识产权资产评估指南》（中评协[2017]44号）；
14. 《商标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1号）；
15. 《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0号）；
1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1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 （四）资产权属依据

1. 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证；
2. 著作权（版权）证书；
3. 商标注册证书；
4. 重要资产购置合同或记账凭证；
5. 其他资产权属证明资料。

#### （五）评估取价依据

1.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受权公布的最新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2. 被评估单位历史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3. 被评估单位主要产品目前及未来年度市场预测相关资料；
4. 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提供的未来收入、成本和费用预测表；
5. 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提供的在手合同、订单及目标客户信息资料；
6. 同花顺资讯系统有关金融数据及资本市场信息资料；
7. 标准普尔全球市场情报有限公司的S&P Capital IQ 资讯平台系统有关资本市场信息资料；
8. 资产评估师现场勘察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 （六）其他参考资料

1. 被评估单位及其管理层提供的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账册与凭证以及资产评估申报表；
2. 国家宏观经济、行业、区域市场及企业统计分析资料；
3.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技术统计资料；
4. 其他相关参考资料。

### 七、评估方法

#### （一）评估方法概述

依据《资产评估基本准则》，确定资产价值的评估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基本方法及其衍生方法。

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可以采用收益法、市

市场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

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对企业价值评估采用收益法，强调的是企业的整体预期盈利能力。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对企业价值评估采用市场法，具有评估数据直接选取于市场，评估结果说服力强的特点。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对企业价值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可能存在并非每项资产和负债都可以被充分识别并单独评估价值的情形。

## （二）评估方法的选择

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对于适合采用不同评估方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采用两种以上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资产基础法的基本思路是按现行条件重建或重置被评估资产，潜在的投资者在决定投资某项资产时，所愿意支付的价格不会超过购建该项资产的现行购建成本。本评估项目能满足资产基础法评估所需的条件，即被评估资产处于继续使用状态或被假定处于继续使用状态，具备可利用的历史经营资料。采用资产基础法可以满足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的要求。

收益法是从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能完整体现企业的整体价值，其评估结果具有较好的可靠性和说服力。同时，被评估单位具备了应用收益法评估的前提条件：未来可持续经营、未来收益期限可以预计、股东权益与企业经营收益之间存在稳定的关系、未来经营收益可以预测量化、与企业预期收益相关的风险报酬能被估算计量。

经查询与被评估单位同一行业的国内上市公司，在产品类型、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未来成长性等方面具备可予比较的上市公司很少；且近期产权交易市场类似行业特征、经营模式的股权交易较少，相关交易背景、交易案例的经营财务数据等

信息无法从公开渠道获得，不具备采用市场法评估的基本条件。

综上所述，本次评估确定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进行评估。

### （三）资产基础法介绍

资产基础法具体是指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方法。

各类主要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方法如下：

#### 1. 货币资金类

货币资金包括银行存款。对人民币银行存款，以核实后的金额为评估值。

#### 2. 应收款项类

应收款项类具体主要包括应收账款等，在对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根据每笔款项在扣除评估风险损失后，按预计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对关联方往来等有充分理由相信能全部收回的款项，评估风险损失率为 0%。对很可能收不回部分款项的，且难以确定收不回账款数额的，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参照财会上坏账准备的核算方法，估计出评估风险损失作为扣除额后得出应收款项的评估值。账面上的“坏账准备”科目按零值计算。

#### 3. 存货类

存货系库存商品。具体评估方法如下：

##### （1）库存商品

对库存商品，主要采用市价途径进行评估，评估值结合实际数量、近期不含税市场购入价和其他合理费用确定。

#### 4. 其他流动资产

根据其尚存受益的权利或可收回的资产价值确定评估值。（主要为企业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本次按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 5.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主要为美影厂及集团授权给上影元的知识产权（以下简称“IP资产组”）



等。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确定无形资产价值的评估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基本方法及其衍生方法。对所涉及的评估对象相关情况以及资料收集情况充分了解，并分析上述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后选择合理的评估方法。

▲收益法：在获取评估对象无形资产相关信息基础上，根据该无形资产或与其类似无形资产的历史实施情况及未来应用前景，结合该无形资产实施或者拟实施企业经营状况，估算其能带来的预期收益，采用与预期收益口径一致的折现率折现的方式得到评估对象无形资产市场价值。

▲市场法：在获知评估对象无形资产或者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基础上，收集具有比较基础的类似无形资产可比交易案例的市场交易价格、交易时间及交易条件等交易信息，并对交易信息进行必要的调整后得到评估对象无形资产市场价值。

▲成本法：根据形成无形资产的全部投入，考虑无形资产价值与成本的相关程度，通过计算其合理的成本、利润和相关税费后确定其重置成本，并考虑其贬值因素后得到评估对象无形资产市场价值。

因被评估单位系新设立公司，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往来款和双方股东（美影厂和集团）无偿授权的IP资产组。公司的价值主要在IP资产组。（1）考虑到IP资产组完成开发的时间较久远，存在成本信息遗漏、信息不完整和弱相关性等问题，且成本与市场价值的相关性较弱，因此不适用成本法评估；（2）IP资产组交易市场尚不成熟，市场上与委估IP资产组类似的资产交易案例较少，或相关的交易数据难以获取，因此不适用市场法评估。而委估IP未来的收益和风险可以计量，因此本次拟采用收益法对IP资产组进行评估。

$$P = \sum_{i=1}^n \frac{F_i}{(1+r)^i}$$

式中：p—IP资产组的评估值；

r—选定的折现率；

n—评估预测年限；

F<sub>i</sub>—未来第 i 个收益期的预期的税前净收益；

##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是企业核算资产在后续计量过程中因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与税法规定不同而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次评估在调查了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内容和形

成过程，根据对应科目的评估处理情况，重新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

## 7. 负债

负债主要包括流动负债。在清查核实的基础上，以各项负债在评估目的经济行为实施后被评估单位实际需要承担的债务人和负债金额确定评估值。

### （四）收益法介绍

#### 1. 概述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DCF）是收益法常用的方法，即通过估算企业未来预期现金流量和采用适宜的折现率，将预期现金流量折算成现时价值，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由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恰当选择现金流折现模型。

#### 2. 基本思路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资产构成和经营业务特点以及评估尽职调查情况，本次评估的基本思路是以被评估单位经审计的会计报表为基础：首先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方法（DCF），估算得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的价值；再加上基准日的其他非经营性或溢余性资产、负债和溢余资产的价值，扣减付息债务后，得到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3. 评估模型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实际情况，本次现金流量折现法（DCF）具体选用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基本公式为：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债务价值

其中：

（1）企业整体价值 = 经营性资产价值 + 溢余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E = P + \sum C_i$$

式中：

E：评估对象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P: 评估对象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Sigma C_i$ : 评估对象基准日存在的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或负债的价值以及预测期末可回收资产折现值。

(2) 经营性资产价值=预测期期间的自由现金流量现值, 即

$$P = \sum_{i=1}^n \frac{F_i}{(1+r)^i}$$

式中:  $F_i$ -未来第  $i$  个收益期自由现金流量数额;

$n$ - 评估明确的预测期间;

$r$ -所选取的折现率。

#### 4. 评估步骤

(1) 确定预期收益额。结合被评估单位的人力资源、技术水平、资本结构、经营状况、历史业绩、发展趋势, 以及宏观经济因素、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 对委托人或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提供的未来收益预测资料进行必要的分析复核、判断和调整, 在此基础上合理确定评估假设, 形成未来预期收益额。

(2) 确定未来收益期限。在对被评估单位企业性质和类型、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协议与章程约定、经营状况、资产特点和资源条件等分析了解后, 未来收益期限确定为有限期。同时在对被评估单位产品或者服务的剩余经济寿命以及替代产品或者服务的研发情况、收入结构、成本结构、资本结构、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投资收益和风险水平等综合分析的基础上, 结合宏观政策、行业周期及其他影响因素, 考虑到公司的价值主要在美影厂及集团无偿授予的 IP 资产组, 且授予期限为 10 年, 自 2022 年 10 月开始至 2032 年 10 月份止, 因此本项目明确的预测期期间  $n$  选择为 10 年, 与主要资产收益期一致。

(3) 确定折现率

按照折现率需与预期收益额保持口径一致的原则, 本次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即股权期望报酬率和经所得税调整后的债权期望报酬率的加权平均值, 计算公式为: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其中：

$R_d$ ：债权期望报酬率；

$R_e$ ：股权期望报酬率；

$W_d$ ：债务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W_e$ ：权益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T$ ：为公司有效的所得税税率。

股权期望报酬率采用资本资产定价修正模型（CAPM）来确定，计算公式为：

$$R_e = R_f + \beta_e \times MRP + \varepsilon$$

式中： $R_f$ ：无风险利率；

$MRP$ ：市场风险溢价；

$\varepsilon$ ：特定风险报酬率；

$\beta_e$ ：评估对象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t \times \left( 1 + (1 - t) \times \frac{D}{E} \right)$$

式中： $\beta_t$ 为可比公司的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D、E：分别为公司的债务资本与权益资本。

(3.1) 无风险利率 $R_f$ 的确定：根据国内外的行业研究结果，并结合中评协发布的《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 12 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的要求，本次无风险利率选择最新的十年期中国国债收益率均值计算。数据来源为中评协网上发布的、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CCDC)”提供的《中国国债收益率曲线》。

国债收益率曲线是用来描述各个期限国债与相应利率水平的曲线。中国国债收益率曲线是以在中国大陆发行的人民币国债市场利率为基础编制的曲线。

考虑到十年期国债收益每个工作日都有发布，为了避免短期市场情绪波动对取值的影响，结合本公司的技术规范，按照最新一个完整季度的均值计算，每季度更新一次，本次基准日取值为 2.79%。

(3.2) 市场风险溢价(MRP，即 $R_m - R_f$ )的计算：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市场风险溢价通常可以利用市场的历史风险溢价数据进行测算。我们利用中国证

券市场指数的历史风险溢价数据计算得到市场风险溢价。

$R_m$ 的计算：根据中国证券市场指数计算收益率。

指数选择：根据中评协发布的《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 12 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同时考虑到沪深 300 全收益指数因为修正了样本股分红派息因而比沪深 300 指数在计算收益率时相对更为准确，我们选用了沪深 300 全收益指数计算收益率。基期指数为 1000 点，时间为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时间跨度：计算时间段为 2005 年 1 月截至基准日前一年年末。

数据频率：周。考虑到中国的资本市场存续至今为 30 年左右，指数波动较大，如果简单按照周收盘指数计算，则会导致收益率波动较大而无参考意义。我们按照周收盘价之前交易日 200 周均值计算（不足 200 周的按照自指数发布周开始计算均值）获得年化收益率。

年化收益率平均方法：我们计算分析了算数和几何两种平均年化收益率，最终选取几何平均年化收益率。

$R_f$ 的计算：无风险利率采用同期的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数据来源同前）。和指数收益率对应，采用当年完整年度的均值计算。

市场风险溢价（MRP,  $R_m - R_f$ ）的计算：

我们通过上述计算得出了各年度的中国市场风险溢价基础数据。考虑到当前我国经济正在从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增速逐渐趋缓，因此我们采用最近 5 年均值计算 MRP 数值，如下：

期间	社会平均收益率	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	MRP, $R_m - R_f$
均值			<b>6.87%</b>
2022 年	9.71%	2.77%	6.94%
2021 年	9.95%	3.03%	6.92%
2020 年	9.90%	2.94%	6.96%
2019 年	9.87%	3.18%	6.69%
2018 年	10.48%	3.62%	6.86%

即目前中国市场风险溢价约为 6.87%。

(3.3) 贝塔值（ $\beta$  系数）的确定：该系数是衡量委估企业相对于资本市场整体回报的风险溢价程度，也用来衡量个别股票受包括股市价格变动在内的整个经济环境影响程度的指标。由于委估企业目前为非上市公司，一般情况下难以直接对其测算出该系数指标值，故本次通过选定与委估企业处于同行业的可比上市公司于基准日的  $\beta$  系

数（即  $\beta_t$ ）指标平均值作为参照。

综合考虑可比上市公司与被评估企业在业务类型、企业规模、盈利能力、成长性、行业竞争力、企业发展阶段等多方面的可比性，最终选择 90 家可比上市公司。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的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提供商，我们在其金融数据终端查询到该 90 家可比上市公司加权剔除财务杠杆调整平均  $\beta_t = 0.7422$ 。

$\beta$  系数数值选择标准如下：

标的指数选择：沪深 300

计算周期：周

时间范围：3 年

收益率计算方法：对数收益率

剔除财务杠杆：按照市场价值比

D 根据基准日的有息负债确定，E 根据基准日的股票收盘价对应的市值计算。

最后得到评估对象权益资本预期风险系数的估计值  $\beta_e = 0.742$ 。

（3.4）特定风险报酬率  $\varepsilon$  的确定：我们在综合考虑委估企业的风险特征、企业规模、业务模式、所处经营阶段、核心竞争力、主要客户及供应商依赖等因素及与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后，主要依据评估人员的专业经验判断后确定。我们经过分析判断最终确定特定风险报酬率  $\varepsilon$  为 0.20%。

（3.5）债权期望报酬率  $R_d$  的确定：债权期望报酬率选取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5 年期贷款利率。

（3.6）资本结构的确定：我们分析了委估企业所处发展阶段、未来年度的融资安排、与可比公司在融资能力和融资成本等方面的差异、资本结构是否稳定等各项因素，本次确定采用委估企业真实资本结构。

（5）确定付息债务价值。根据被评估单位经审计的会计报表为基础，分析确定付息债务范围，包括向金融机构或其他单位、个人等借入款项，如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本次采用成本法评估其价值。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无付息债务。

##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我们根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以及国家资产评估的相关原则和规定，实施了本项目的评估程序。整个评估程序主要分为以下四个阶段进行：

## （一）评估准备阶段

1. 接受本项目委托后，即与委托人就本次评估目的、评估基准日和评估对象范围等问题进行了解并协商一致，订立业务委托合同，并编制本项目的资产评估计划。

2. 配合企业进行资产清查，指导并协助企业进行委估资产的申报工作，以及准备资产评估所需的各项文件和资料。

## （二）现场评估阶段

根据本次项目整体时间安排，现场评估调查工作阶段是2023年1月28日~2023年2月5日。经选择本次评估适用的评估方法后，主要进行了以下现场评估程序：

1. 对企业申报的评估范围内资产和相关资料进行核查验证：

（1）听取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介绍企业总体情况和纳入评估范围资产的历史及现状，了解企业相关内部制度、经营状况、资产使用状态等情况；

（2）对企业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内容进行核实，与企业有关财务记录数据进行核对，对发现的问题协同企业做出调整或补充；

（3）查阅收集纳入评估范围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权属资料进行查验，核实资产权属情况。统计瑕疵资产情况，请被评估单位核实并确认这些资产权属是否属于企业、是否存在产权纠纷；

（4）根据纳入评估范围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特点，分析拟定各类资产的具体评估方法；

（5）对所涉及到的无形资产，了解其成本构成、历史及未来的收益情况，对应产品的市场状况等相关信息；

（6）对评估范围内的负债，主要了解被评估单位实际应承担的债务情况。

2. 对被评估单位的历史经营情况、经营现状以及所在行业的现实状况进行了解，判断企业未来一段时间内可能的发展趋势。具体如下：

（1）了解被评估单位存续经营的相关法律情况，主要为有关章程、投资及出资协议、经营场所及经营能力等情况；

（2）了解被评估单位执行的会计制度、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存货成本入账和存货发出核算方法等，执行的税率及纳税情况，近几年的债务、借款以及债务成本等情况；

（3）了解被评估单位业务类型、经营模式、历史经营业绩，包括主要经营业务的收

入占比、主要客户分布,以及与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情况;

(4) 获取近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以及产品收入和成本费用明细表等财务信息数据;

(5) 了解企业资产配置及实际利用情况,分析相关溢余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情况,并与企业管理层取得一致意见;

(6) 通过对被评估单位管理层访谈方式,了解企业的核心经营优势和劣势;未来几年的经营计划以及经营策略,如市场需求、研发投入、价格策略、销售计划、成本费用控制、资金筹措和预计新增投资计划等,以及未来主要经营业务收入和成本构成及其变化趋势等;主要的市场竞争者情况;以及所面临的经营风险,如国家政策风险、市场(行业)竞争风险、产品(技术)风险、财务(债务)风险、汇率风险等;

(7) 对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提供的未来收益预测资料进行必要的分析、复核,结合被评估单位的人力资源、技术水平、资本结构、经营状况、历史业绩、发展趋势,以及宏观经济因素、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与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讨论未来各种可能性,并分析未来收益预测资料与评估假设的适用性和匹配性;

(8) 了解与被评估单位属同一行业,或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的可比企业、可比市场交易案例的数量及基本情况。

### (三) 评估结论汇总阶段

对现场评估调查阶段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必要地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根据选定的评估方法,选取正确的计算公式和合理的评估参数,形成初步估算成果;并在确认评估资产范围中没有发生重复评估和遗漏评估的情况下,汇总形成初步评估结论,并进行评估结论的合理性分析。

### (四) 编制提交报告阶段

在前述工作基础上,编制初步资产评估报告,与委托人就初步评估报告内容沟通交换意见,并在全面考虑相关意见沟通情况后,对资产评估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经履行完毕公司内部审核程序后向委托人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书。

## 九、评估假设

本项目评估中,资产评估师遵循了以下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



## （一）基本假设

### 1. 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资产评估师根据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价值评估。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 2. 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是指一个有自愿的买方和卖方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方和卖方的地位平等，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性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 3.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假设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的资产资源条件下，在可预见的未来经营期限内（按照IP授权期10年），其生产经营业务可以合法地按其现状持续经营下去，其经营状况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4. 资产按现有用途使用假设

资产按现有用途使用假设是指假设资产将按当前的使用用途持续使用。首先假定被评估范围内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其次假定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方式还将继续使用下去，没有考虑资产用途转换或者最佳利用条件。

## （二）一般假设

1. 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国家现行有关法律、宏观经济、金融以及产业政策等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不利变化，亦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影响。

2. 本次评估没有考虑被评估单位及其资产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其评估结论的影响。

3. 假设被评估单位所在地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财税政策无重大变化，信贷政策、利率、汇率等金融政策基本稳定。

4. 被评估单位现在及将来的经营业务合法合规，并且符合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的相关约定。

### （三）收益法评估特别假设

1. 被评估单位的未来收益可以合理预期并用货币计量；预期收益所对应的风险能够度量；未来收益期限能够确定或者合理预期。

2. 被评估单位目前及未来的管理层合法合规、勤勉尽职地履行其经营管理职能，本次经济行为实施后，亦不会出现严重影响企业发展或损害股东利益情形，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和管理水平。

3. 未来预测期内被评估单位核心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队伍相对稳定，不会出现影响企业经营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变动事项。

4. 被评估单位于评估基准日后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性方面保持一致。

5.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均匀流入，现金流出为均匀流出。

6. 被评估单位目前生产经营场所系租赁取得，本次评估假设该租赁合同到期后，被评估单位能按租赁合同的约定条件获得续签继续使用，或届时能以市场租金价格水平获取类似条件和规模的经营场所。

## 十、评估结论

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我们本着独立、公正和客观的原则及执行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在本报告所述之评估目的、评估假设与限制条件下，得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评估结论。

### （一）相关评估结果情况

#### 1. 成本法（资产基础法）评估值

采用资产基础法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得出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果如下：

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股东权益账面值1,000.47 万元，评估值12,000.47 万元，评估增值11,000.00 万元，增值率1,099.48 %。其中，总资产账面值1,300.47 万元，评估值12,300.47 万元，评估增值11,000.00 万元，增值率845.85 %。负债账面值300.00 万元，评估值300.00 万元，无增减值变动。

## 2. 收益法评估值

采用收益法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得出的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果如下：

被评估单位股东权益账面值为 1,000.47 万元，评估值 12,000.00 万元，评估增值增值 10,999.53 万元，增值率增值率 1,099.44%。

### (二) 评估结果差异分析及最终评估结论

#### 1. 不同方法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2,000.47万元，比收益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12,000.00万元高0.47万元。

不同评估方法的评估结果差异的原因主要是各种评估方法对资产价值考虑的角度不同，资产基础法是从企业各项资产现时重建的角度进行估算；收益法是从企业未来综合获利能力去考虑。

#### 2. 评估结论的选取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对同一评估对象采用多种评估方法时，应当结合评估目的、不同评估方法使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采用定性或者定量的方式形成评估结论。

被评估单位系新设立公司，资产只有银行存款和双方股东无偿授予的IP资产组，公司的价值主要在IP资产组，本次资产基础法中对于IP资产组进行了辨认和合理评估。在这种情况下，采用资产基础法可以合理的反映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相比收益法有着更好的针对性和准确性，故本次评估最终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论。

通过以上分析，我们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论。经评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120,004,668.59元。大写人民币：壹亿贰仟万肆仟陆佰陆拾捌元伍角玖分。

评估结论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得出。

### (三) 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论，主要增减值分析如下：

####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299.96	1,299.96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0.51	11,000.51	11,000.00	2,156,862.75
无形资产	0.00	11,000.00	11,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0.51	0.51	0.00	0.00
资产总计	1,300.47	12,300.47	11,000.00	845.85
流动负债	300.00	300.00	0.00	0.00
负债总计	300.00	300.00	0.00	0.00
净资产	1,000.47	12,000.47	11,000.00	1,099.48

####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账面值 0.00 万元，评估值为 11,000.00 万元，增值 11,000.00 万元。主要原因系无形资产系公司从股东处无偿授予取得，无账面值，本次评估体现了该等资产的价值导致评估增值。

#### (四) 关于评估结论的其他考虑因素

鉴于被评估单位本身为非上市公司，本次评估对象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评估过程中未考虑控制权和流动性的影响，最终评估结论未考虑控制权和流动性的影响。

#### (五) 评估结论有效期

依据现行评估准则规定，本评估报告揭示的评估结论在本报告载明的评估假设没有重大变化的基础上，且通常只有当经济行为实施日与评估基准日相距不超过一年时，才可以使用本评估报告结论，即评估结论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2022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0日。

超过上述评估结论有效期时不得使用本评估报告结论实施经济行为。

#### (六) 有关评估结论的其他说明

评估基准日以后的评估结论有效期内，如果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委托人可以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 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2. 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3. 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实施经济行为时应给予充分考虑。

##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评估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本评估报告时，应关注以下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可能产生的影响，并在依据本报告自行决策、实施经济行为时给予充分考虑：

### （一）权属等主要资料不完整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本次评估资产权属资料基本完整，资产评估师未发现存在明显的产权瑕疵事项。委托方与被评估单位亦明确说明不存在产权瑕疵事项。

### （二）委托人未提供的其他关键资料说明：

无。

### （三）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资产评估师未获悉企业截至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委托方与被评估单位亦明确说明不存在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事项。

### （四）重要的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情况：

#### 1. 利用专业报告：

执行本次评估业务过程中，我们通过合法途径获得了以下专业报告，并审慎参考利用了专业报告的相关内容：

（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A50098号；

本资产评估报告的账面资产类型与账面金额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文号：信会师报字[2023]第ZA50098号。该审计报告的意见为：“我们审计了上影元（上海）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影元（上海）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对财务报表的使用要求对其进行了分析和判断，但对相关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评估基准日

企业的财务状况和当期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发表专业意见并非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

根据现行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我们对利用相关专业报告仅承担引用不当的相关责任。

**（五）重大期后事项：**

评估基准日至本资产评估报告出具日之间，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已明确告知不存在重大期后事项。

**（六）评估程序受限的有关情况、评估机构采取的弥补措施及对评估结论影响的说明：**

无。

**（七）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上影元的经营办公场所位于上海市漕溪北路 595 号上影广场 C 座 13 楼 02 室，租赁房屋建筑面积为 214.05 平方米，系向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租入，租赁期限自 2022 年 12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2 月 28 日。

除此之外，企业未申报相关事项。评估师通过现场调查，亦未发现相关事项。但基于资产评估师核查手段的局限性，以及担保、或有负债（资产）等形成的隐蔽性，评估机构不能对该公司是否有上述事项发表确定性意见。

**（八）本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此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我们未发现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事项。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本资产评估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 资产评估师获得的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是本评估报告收益法的基础。资产评估师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盈利预测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分析、判断，与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多次讨论，经被评估单位调整和完善后，评估机构采信了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的相关

数据及主要假设。资产评估师对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的审慎利用，不应被视为对被评估单位未来盈利实现能力的保证。

评估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时，应当充分关注前述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限于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和经济行为的用途使用。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本报告的使用人。

(四)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 如本评估项目涉及国有资产，并按相关规定需履行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核准程序的，本评估报告需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正式使用，且评估结论仅适用于本报告所示经济行为。

(六) 本资产评估报告包含若干附件及评估明细表，所有附件及评估明细表亦构成本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但应与本报告正文同时使用才有效。对被用于使用范围以外的用途，如被出示给非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或是通过其他途径掌握本报告的非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本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对此承担任何义务或责任，不因本报告而提供进一步的咨询，亦不提供证词、出席法庭或其他法律诉讼过程中的聆讯，并保留向非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追究由此造成损失的权利。

(七) 本资产评估报告内容的解释权属本评估机构，除国家法律、法规有明确的特殊规定外，其他任何单位、部门均无权解释；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需经本评估机构审阅相关内容后，并征得本评估机构、签字评估师书面同意。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 十三、评估报告日

资产评估报告日是评估结论形成的日期，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为2023年3月2日。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评估机构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小敏

签字资产评估师

才亚敏



刘皓洁



评估报告日

2023 年 3 月 2 日

公司地址 200050 中国·上海市延安西路 889 号太平洋企业中心 19 楼  
联系电话 021-52402166 (总机) 021-62252086 (传真)  
网址 www.dongzhou.com.cn

## 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附件)

项目名称 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上影元(上海)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股权协议转让给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上影元(上海)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

报告编号 东洲评报字【2023】第 0372 号

序号 附件名称

1. 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
2.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3.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产权登记证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阅报告
5. 被评估单位专项审计报告
6. 被评估单位其他权利证明
7. 评估委托人和相关当事方承诺函
8.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9.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10.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从事证券业务资产评估许可证
11.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资格证书
12. 负责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
13. 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14. 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详见报告书正文十、评估结论部分)